

悬疑志

揭开一切离奇故事的最后谜团!!!

MYSTERY AND THRILLERS

·鬼话连篇

悬疑志
卷八

最好看、最惊悚、最悬疑、最离奇的短篇故事集

主编：鱼悠若



邮购喜讯

免费加入
读者俱乐部

► 购书有折扣，送礼品，游北京，机不可失！

悬疑言情天后红娘子倾情力作《吃鲸鱼的人》

悬疑奇葩小汗独家访谈 + 《医生杜明2》番外篇之《La Bella》

Measuring
Heart Bar 测心吧

你是哪种为爱变脸的巫毒娃娃？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悬疑志·鬼话连篇/鱼悠若主编. —郑州:河南文艺出版社, 2010.4
ISBN 978-7-80765-271-7

I. 悬… II. 鱼… III. 推理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058713号

上架建议:畅销书·悬疑推理

悬疑志——鬼话连篇

编 著: 鱼悠若

出版发行: 河南文艺出版社

本社地址: 郑州市鑫苑路18号11栋

邮政编码: 450011

承印单位: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

经销单位: 新华书店

纸张规格: 787毫米×1092毫米 1/16

印 张: 14

字 数: 180000

版 次: 2010年5月第1版

印 次: 2010年5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80765-271-7

定 价: 15.00元

(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·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)



目录

C O N T E N T S

迷小说	： 异现场调查科 通灵	文\君天 005
	： 吃鲸鱼的人	文\红娘子 032
	： 饕餮娘子之金谷酒	文\佟婕 048
异故事讲堂	： 鬼事连篇 (9)	文\朱琨 062
	： 神秘灰皮档案之永恒面具	文\王珂 073
	： 疯狂的喜鹊	文\夜先生 087
测心吧	： 你是哪种为爱变脸的巫毒娃娃?	104
校园尖叫	： 变脸	文\王雄成 106
城市鬼话	： 上海育婴堂、九龙柱的故事	121
悬疑资讯车	： 这本悬疑小说真好看!	131
	： 窒息! 四只恶鬼重回人间……	135
惊悚漫画空间	： 只吃一口就……	绘图\吉安工作室·陶喆 139
鬼面讲鬼故事	： 微博……	文\黑妖狐鬼面 152
X档案	： 小汗：世界上没有人是干净的	162
	： La Bella	文\小汗 165
异闻录	： 全球最变态的杀人犯	185
午夜剧场	： 照片	文\青丘 188
编辑会客厅	： 星罗盘	215
	： 奇事袭身	218
	： 编读往来	220
	： 刨根问底	221
	： 邮购启事	224





Especial Criminal
Investigative Service

ECIS

现场调查科

文 / 君天 图 / 玉烟先生

通灵



大通灵者生活在一起，所以他成功了。但那时候所谓的世界组织，只是局限于欧洲的一些国家。”丁奇看着天花板若有所思，“现代文明就是这样，重要的技术起源地在东方，进而在西方被具体化和系统化，而后再被传输回到东方。”

“丁奇大叔，你还是跟我们说下到底什么才是通灵人吧？”罗灵儿知道丁奇又习惯性地要跑题了。

“大约公元1911年左右，中国、日本等东方国家陆续有通灵人加入这个协会，这个组织才真正国际化了。”丁奇顿了一下，

“也正是东方人的加入，让通灵这个概念变得多元化起来。通是沟通的意思，灵是灵魂、生命的意思。有人说灵魂只是脑电波的残片，不能算完全对。这个具体的问题，你们到了通灵协会可以找专家问下。我要说的是，世界上有的人能和灵沟通，有的人不能。有的人能让所谓的死者上身，有的人能够控制灵魂。有的人仅仅能看到鬼魂就说自己是通灵者，这些事情要解释并不容易，但的确是存在超级厉害的人的。”

“对了，我忽然想到天下竞技场的擂主文恶来！我听说他就是一个通灵者。”唐飞叫道。（文恶来，曾经在E科故事第三集“功夫”中出场。）

“阿飞，你说得没错，文恶来的确是一个通灵者，而且是战斗型的。事实上在最新一期的《天下武神周刊》上，文恶来已经进入天下十大，并且是作为天下周刊开版‘天下十大’栏目以来，第一个以通灵人格斗家

的身份进入十大的人。”端木笙拍了拍唐飞桌子上的周刊。

“说起来奇怪，文恶来之前的排名一直在十大外面游走，我听说在今年天下竞技场新年战上他输给了上官独步，让出了擂主的位置。为何这时候他却进入天下十大了呢？”苏七七翻着杂志。

丁奇笑道：“因为他输给的是上官独步，你看一下现在上官独步的排名就知道了。”

罗灵儿和苏七七把杂志翻到天下十大的栏目，上面很清楚地写道：“第一，艾哲尔；第二，光·恩廷斯；第三，加藤信长；第四，舒翎；第五，但丁·罗兰；第六，比尔·克罗斯；第七，独步；第八，雷恩；第九，孔雀；第十，文恶来。”

“这次天下前十变化好大，但丁·罗兰、文恶来、上官独步都是第一次进榜。”唐飞晃着椅子，“神之刺青很风光啊，有两个人在十大。”

苏七七笑道：“那你怎么不说西伯利亚老营也很厉害，艾哲尔和弟子独步都在十大。不过我听到的消息却是艾哲尔和光·恩廷斯有可能在近期退隐，所以天下十大即将发生更大的变化。”

“七七姑娘，网上的小道消息就不要拿出来说了。另外阿飞，这里文恶来和上官的确是初次登陆十大，但雷霆行者但丁·罗兰就不是了，那家伙在上世纪七十年代就是天下十大了。不过我也没想到他那么快就能重新回到十大，我以为作为逃犯他会低调一点。”丁奇耸耸肩。



一个女儿。大财阀香山家的媳妇，她拥有日本静龙社的支持，同时和美国的很多财阀保持良好关系。更多资料七七在查。”端木笙飞快地汇报。

“还有哪些人是候选人？”诸葛羽继续问。

赵樾道：“这个……候选人本来一共五个，文恶来、香山里惠、雷利·尼古拉斯、红雀·山影、斯蒂芬妮·丽路。不过红雀这个印第安人病了没有来。他病得很重，宣布放弃竞选。”

“这么说起来，现在只有三个候选人了，文恶来、雷利·尼古拉斯、斯蒂芬妮·丽路。”诸葛羽摸了摸鼻子，看了眼院外的小路，路边花坛上趴着一只黑色的老猫。看似懒洋洋的，但诸葛羽觉得那只猫正注视着他们。

“我可以安排你同雷利和斯蒂芬妮见面。”赵樾微笑道。

“你似乎一点都不紧张。是不是因为看惯了死人？还是说少了竞争者，对你有好处？”诸葛羽问。

“能有什么好处呢？我又不竞选。不过要说我看惯了死人，这个倒是没错。这里的通灵人都见惯了死人，死对我们来说就是生活的一部分。”赵樾笑道，这时有两只蝴蝶从空中飞来，赵樾伸出手指，蝴蝶就停在他的指尖。

罗灵儿独自在楼里晃着，白先生依然不愿意显形，所以她只能有一搭没一搭地跟骷髅头说话，白先生也是可有可无地应答着。罗灵儿在大会议室外看到了一处关于世界通

灵协会介绍的橱窗。

这个组织于1850年3月13日创办于里斯本，创始人叫普罗斯特·尤兰，到如今已经先后有了八任会长。文恶来他们要竞选的是第九任会长。第八任会长名字叫杜兰特·若旺·克里斯特尔斯，他在半年前去世。第七任会长的位置空着，没有名字没有介绍。

罗灵儿飞快地看了一遍，微微皱眉道：“小白，为啥只有第七任会长没有名字呢？”

白先生保持沉默，罗灵儿摸了摸骷髅头，低声道：“你一定是知道的对不对？告诉我嘛。他的在任时间应该是一九八七年到一九九四年？”

“不。他应该在一九九三年就不在任了。因为这个人是我的朋友。”白先生低沉着声音回答，“这该死的通灵协会居然抹杀了他的存在，真是该死。”

“中国有句话，一朝天子一朝臣。已经不是杨梦的时代了。”诸葛羽出现在罗灵儿身边。

“杨梦？这个名字，我好像听过。”罗灵儿道。

“你小时候他抱过你的。”诸葛羽低声道，“他是很伟大的通灵人，非常智慧一个人。”

“诸葛，你找到这次凶杀案的线索了么？”白先生转移了话题。

“还没有，依目前的线索看，也许和新一任的会长选举有关。改朝换代的时候总要见血。但不论怎么说这个凶手似乎很厉害。”诸葛羽看了看介绍橱窗，里面还有大



光，你应该知道在特定的环境下猛鬼的杀伤力是很大的。”端木笙问。

“我们留下来继续调查，尤其是晚上要提高警惕。你们查一下文恶来和赵樾的详细资料。赵樾这个人之前没听过，但我觉得他

不简单。”说着，诸葛羽让罗灵儿继续关注会场，而自己则走到外面重新打量起这处花园。他不担心猛鬼的破坏力，他担心的是目前为止都没搞明白那两个人为何会死，单纯因为候选人就被杀？



三

诸葛羽站在悠鸣花园外，看着院内的小楼，陆陆续续有新的代表进入。其实今天天气还算不错，温度适宜。可是院子内外就是两个世界，一走进去就全身不舒服，随着时间的推移，报到代表的增多，这种感觉越发明显。

“这里最近怪人越来越多了。”路边经过一个中年人，看到诸葛羽在对内张望，随便搭讪了句。

“你每天都经过这里么？”诸葛羽问，他的意识平稳地扫向对方，似乎是个普通人。

“算是吧。我给它送吃的。”中年人指了指远处树下打盹的猫。

“你养的猫？”诸葛羽问。

中年人道：“不，这猫啊，是这里的老看门人老顾的。不过老顾在上个月，也就是新年前过世了。这只猫就没人管了。”

“这楼里的人不管这只猫么？”诸葛羽皱眉。

“听说也管，但这猫不吃陌生人的东西。新来的看门人拿它没办法。我和老顾是快十年的棋友，每天过来给它送顿饭。”中年人笑了笑，“不过这里最近怪人越来越多。我都有点不敢来了。所以这猫每天就出来等我。”他说着对猫招了招手，“黑炭！”

那只黑色的老猫却眼皮也没抬一下。中年人无奈地对诸葛羽点点头，“这猫也有年头了，看来快不行了。我走了，再见。”

诸葛羽点点头，也许是这猫也受不了院子里的阴气了吧？黑炭，这名字可不怎么样。



“诸葛羽，我是西门，我刚回来听说你找我？”诸葛羽的手机响起，传来了天下竞技场的实际拥有者西门游云的声音。

“大叔，我想知道文恶来的情况，以及关于香山里惠跟你说了什么？都告诉我。”诸葛羽问。

“文恶来最近情况不好，他输给独步的事情你知道吧？那不是他的水平，但他又不像放水。当时战斗很激烈，但是我依然觉得他巅峰时期应该可以做到更好。”西门游云想了想，“我听说他在考虑退休，只能推断他可能身体出了问题。至于香山里惠，我知道你为什么会来问我，你是奇怪静龙社的人怎么会来帮我们东方老大。事实上，因为文恶来的状态下滑，我们老大又极度渴望见到死去的儿子东方宇，所以就让赵樾推荐。我们最初以为文恶来是赵樾的第一选择，没想到赵樾却给我们推荐了香山里惠。”

诸葛羽摸了摸头，居然和赵樾有关？这下有趣了。“大叔，关于世界通灵协会的庆典，你了解点什么？”

“我只知道他们都是群怪人，有一些古怪的仪式。比如说在庆典之夜，他们会安排降临，让上一任会长的鬼魂出现。别的，你不如直接问文恶来。”西门大叔笑道。

诸葛羽挂断电话，打开联络器：“赵樾这个人的资料我们全么？”

“赵樾，又名宋金龙，是中国南方著名的通灵人。他在二十岁和三十五岁两次得志。二十岁时入伍后被派往日本，但因为执行任务不顺利在二十三岁的时候被调回。回来后退

伍。三十五岁时和一个官僚的女儿结婚，重新步入仕途依然不顺。遂弃官从商，一度身价过亿，一度被称为儒商。后来投机失败，重新回到通灵界。他交友广博，博古通今，为人有野心。最近十年颇为低调。他和日本人关系密切，也是文恶来最初来到上海时就认识的人。但他的背景比文恶来要复杂得多，近三年几乎成了文恶来的代理人，文恶来的大小事务都是他在操持，和世界通灵协会各地分部领导人的关系实际是他在维持。其中雷利·尼古拉斯和赵樾的关系最好。”苏七七把资料里有关赵樾的部分念了出来。

“这么说起来，当有五个候选人的时候，他掌握了文恶来、香山里惠、尼古拉斯三个，间接的还有道格拉斯。当现在只有三个候选人的时候，他仍然掌握了两个。”诸葛羽低声道，“这个家伙不简单。”

黄昏时分，赵樾站在卧室镜子前打着领带，一遍又一遍。“就这么开始做吧。”“让我们开始吧？”“你确定要做这件事么？”“我很确定。”“要就做就做好！”“还是算了吧？”“不要手软。”“你已经不能再失败了。”“看看你的白发。看看你的皱纹。”“胆小鬼，那么多年你都做了什么？”“你必须要做一点事情了。”“听好，你，必须，要，做一点事了！你明白么？”

赵樾把领带打好，看着镜子慢慢道：

“明白。”他侧身看了看镜子里的自己，然后转身出门。

在另一边的房间，文恶来从热气腾



诸葛羽道：“是的，你可以在选举前赶文恶来下台，然后作为上海分部的新候选人参加。一切事情都和你无关，你可以正常上位。”

“上届会长的灵魂只是在胡说八道么？”唐飞问。

赵樾笑了起来，“当然是在胡说八道，你真单纯。那个灵魂根本不是上届会长，只是普通的孤魂，我控制着他还不是想说啥就说啥。有谁会在那个时候来辨别到底是不是会长的灵魂呢？更何况，五成的代表都是我的人。”

“然后你就制造了一切恐怖事件。把在诽谤文恶来过程中提出异议的人全部杀死。明天你就能保证当选。”端木笙冷冷道。

“没错，过程就是这样。我所不知道的就是香山里惠和道格拉斯是谁杀的。我也很不明白，向来看不起别人的文恶来，为何会第一时间找你帮忙。”赵樾摊开手。

诸葛羽沉默了一下，他发现赵樾说的是真话。后面的一切都是他做的，唯独那根导火索不是他点的。

“而我，你们虽然厉害，却未必能抓住我。”赵樾肥大的身躯居然像个气球一样瘪了下去，然后他的身上焕发出淡淡的金光，一对长达两米的白色长翼伸展开来。“天大地大，何处不可去？”说着他冲天而起。

唐飞第一时间出剑，剑光如闪电划破夜空，把那对翅膀割断。但赵樾上升势头不减，他人在空中一耸肩，翅膀居然重新展出，发出一阵长笑，盘旋一圈向东而去。

E科众人一起愣住，这算什么本事？

这时大地猛地一阵抖动，林边一直旁

观的那只黑猫突然绽放出红色的光芒，一个巨大金甲武士的光影，从猫的身体里绽放开来，这个武将有着古朴英俊的面容，身形高大雄壮，披着红色披风，手中握着镏金长枪，枪头上有着一个咆哮的虎头。

那长枪化作一道金光破空而出，在夜风中发出凄厉的呼啸声，赵樾在空中被一枪穿透！

E科众人立即朝赵樾落下的位置冲去。

白先生愣愣地看着那金甲武将，“高宠！你……你……没和杨梦在一起么？”

金甲武将亦在端详白先生，“我是高宠。但你又是谁？杨梦是谁？”

“杨梦是你的好兄弟！”白先生大叫，“你怎么可能忘记了？我是查理，你记得么？”

金甲武将手中光华一闪，长枪重新出现在手里，“高宠……是的，我叫高宠，杨梦很耳熟。查理？也很耳熟。”

白先生深吸口气，人在巨灵肩头双手聚拢巨大黑沉的光影，以雷霆万钧之势劈向高宠的头顶。高宠单手举枪向前一迎，黑沉光影被一枪破开，长枪直接穿透了白先生的胸膛。白先生左手的拳头同时挥起，正中高宠的胸口，高宠身子一晃，退后一步。

白先生按着胸口，痛苦地望着对方，“能感觉到么？”他的脸色苍白如纸。

高宠迷茫地看着他，忽然流下了眼泪，“查理……我找不到杨梦……我找不到他……”

白先生从巨灵昆塔的肩头跳下，抱住几乎是虚空的高宠，说不出话来。

不论是一直在边上的丽路还是刚刚来到这里的罗灵儿，都被这个场面吓到了。



尾声

“一九九三年那场大战后，杨梦重伤，我脱离他身体后失去了意识。醒来时，我在一只老猫的体内，我不记得自己是谁。”高宠看着天空，开始回忆当年大战劫后余生的经历。

“后来几经辗转，我从欧洲回到了中国，又到了上海。我知道自己并不是猫，但是却恢复不了记忆，后来就在这里住了下来。那时候已经是一九九九年了。这个地方有很多通灵人，阴气很重，我恢复得很快。我差不多知道自己是谁了，但是记忆是个奇怪的东西，尤其是我又没有正常的身体，我只是偶尔记得要去找杨梦，但过了一段时间后，我又不记得该去做什么。你知道鬼魂就是这样的不正常。但我很感激在这里照顾我很久久的老顾，就是那个看门人，顾九。我就想，反正我有时间，我就多陪他几年吧，他和我一样都很孤单。没想到他在今年被杀了。”高宠叹了口气。

“他也是被杀的？”白先生问。

高宠道：“是的。他听到了赵樾和香山里惠的密谋，人是不能知道太多秘密的。香山里惠就把他毒杀了，于是我就决定为他报仇。”

“所以，香山里惠和道格拉斯都是你杀的。这下倒是可以解释为啥凶杀现场没有凶手的脚印了。武器也吻合。”白先生恍然道。

高宠笑了笑，“知恩图报，快意恩仇。没错，人是我杀的，你如果还在为ECIS服务，可以抓我。我不会再对你动手的，查理。只是没想到我杀了那两个人，还没来得及杀赵樾，他就又做出了那么多事情。”

“抓你？”白先生轻轻吐了口气，看了看罗灵儿。

罗灵儿拉着丽路走得远远的，低声道：“我啥都没看见。”



定也认识你。可是我只记得十岁那年，他们把诅咒头骨送给我做生日礼物。我一直以为我和你是在十岁的时候认识的。小白，你是不是有很多过去的事情不愿意告诉我？”

白先生看着灵儿的眼睛，“我们的确在之前就认识了，但我只是不想告诉你悲伤的事情。”

“可是有些事早晚都会知道吧？你可以不要把我当小孩子么？”罗灵儿苦笑。

白先生笑了笑，“遵命，我的公主。”

罗灵儿笑嘻嘻地拉住白先生的手，“能给我说一下杨梦么？”

“这说起来就话长啦。”白先生望向远方，露出了淡淡的悲伤。





谁亲两亲 我就会上钩

公司的年会上，我穿着那款经典的香奈儿黑色抹胸礼服，配的是金色的手袋，头发自己对镜盘了很久。我的手艺一直都比黄金海岸的LOD发型屋的高级设计师要好得多，因为我明白我自己。

我不是匠人，我是自己的守护神，只有我才明白我最适合的发型，最适合的衣服，最适合的男人。

我穿这件礼服出场的时候，在五星级酒店长廊这头签了到，酒会在最里面那间大厅举行，八米高的屋顶由华丽的彩色碎镜组成奇怪的几何图案。我仰望上去，无数个奇怪的人影在里面闪现。

每一个都是我，盘着一头乌黑的秀发，中间缀了很多美丽又小巧的海贝，有一双看不清神情的眼瞳。

“你的美像是来自海底深处的海妖，带着湿润的水汽，我感觉很熟悉。”这样说赞美话的是我的顶头上司，这公司的副总麦滩。

我推开会客厅那扇沉重的大门，摆着十几桌的酒宴，公司里的人都已经差不多来齐了，但没有人请我。

今天的日子不适合我，是麦滩要隆重介绍未婚妻的日子，麦滩很严肃地和我：“这是社会规则，我们不是活在真空中，我爱你，但我更爱我自己。”

你看，这么直白又玩酷的男人，如果放在漫画里，是不是最佳男主角？可是，这是现实，现实里我跟他六年，从一个二十三岁刚入社会的女大学生，单纯的美羊羊一样，只知道拿粉红的发夹，跟在他后面一惊一乍，到现在这个身着香奈儿高级礼服的职业女人。

你听，旁人都叫我什么，那些新招来的89年的小伙子都叫我：“杨姐。”在过道里遇到我的时候给我让道，捧着文件等我先走。

那不是尊重，那是慈悲，谁都知道我是被抛弃的那颗棋子，用得最久却弃得最远的棋。

麦滩给我升职了，让我去离这个城市十万八千里的地方做地区总经理，绝对是一个秘书一步升天的好结局。



“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没问。”

“那人是干什么的？”

我火了：“一夜情而已，你以为我会和你一样录口供，怎么可能问这么清楚。”

“开房的酒店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喜来登大酒店。”

“几点左右去开房的，几点离开？”

“晚上十二点左右开房，早晨十点才退房的。”我想了想，“你们可以去调查，我付的房钱，我用我自己的身份证登记的。”

车祸也是在十二点左右发生的，我分身乏术。

下午，我就走出了警察局，这个案子和我一点关系也没有，就是一起普通的交通事故，可以结案了。

一夜情救了我，让我可以穿着白色的裙子站在麦滩遗体边上。

我面无表情地站着，看着盖着白床单的他，他的声音像是还回响在我身边：

“你好吃得像最新鲜的刺身，甜美，多汁，带着海的腥味，像刚刚从三文鱼身上割下来的肉，还带着活气，让我吃得心疼。”

我不过是他的海味山珍，何必流泪。

谁像你这么狠，
一心只想要找祭品



麦滩下葬的那天，我远远地站在公墓的那头看。那是高级的私家公墓，没有得到允许是不能进入的。

麦家恨我，虽然人不是我杀的，可是，我酒会送的“祝福”足够让他们把我视为仇敌。

还在下雨，整个天空都压着墓地，我站在别的墓旁远望着黑色的棺木，被分离我的视线。

我相信那是最好的棺木，那层黑应该是钢琴漆来的，光泽耀眼，可惜我隔得

远，所以看起来只有很小的点。脚边都是阴气森森的坟头，一排排整齐的墓碑上有多少人伤心的泪水，而我看着麦滩永远地离开我，棺木如一把战国时期出土的青铜匕首，幽黑却闪着杀气，割得我如被凌迟处死，血肉模糊。

我咬牙切齿地恨着，和他一同赴死的女人居然不是我？怎么可能不是我？车祸时，他们被挤成了肉饼，却你中有我，我中有你，再也不分开，就算是轮回投胎也没有我的份。

到死麦滩也没有选择牵我的手，他和她快快乐乐同游异境，而我被抛弃到阳间。

到底谁才是孤魂野鬼，是下葬的他还是活着的我？

我立着看这一场奢华的葬礼，隐在一边，等那群人都退去。

趁着雨丝围着的纱屏，我动了动麻木的腿。我翻过了围墙，没人会把私家公墓的围墙立得太高，也不会上面竖着尖玻璃片，谁会去偷死人的东西？

我浑身发热，激动得满身冒汗，找到麦滩的新墓，那土还堆得松松的，十指插入，干燥的手指间感觉一种腻滑，麦滩的声音又再响起：“沙雕很需要技巧，来，我帮你建一个城堡，这样，我就可以永远地困住你。”

那个沙做的城堡，用手摧毁的时候，带着海水的湿气，也是这种感觉。我用力地挖着，不顾指甲翻过来，不顾流血，我把自己埋下，如果埋不下自己，至少埋了我的爱。

我从颈中拿下那块小小的海螺，是他帮我捡的，六年来就一直戴在我的脖子上。他为了这个海螺差点跌落到岩石下，我永远都不能忘记有个男人为了我的欢心，连死神都不顾，也要伸手得到这个小玩意。

烽火戏诸侯又如何？男人爱你的时候，恨不得连他的命都献上，不爱你的时候，恨不得连你的命都拿走。

我要把这个东西埋了，埋在他将来沉睡一万年的洞穴中，让他永远记得他曾经爱过我，我就要在他的坟里插一根针，让他永远都知道自己欠我的。

幸好，那个女人没有过门，还没有资格和他葬在一起，陪着他的只有我的爱情。

身边传来低低的声音。

“人是你杀的吧！”那是我最熟悉的声音，是麦滩的声音。

我没有回头，根本就不愿意去看那张和麦滩完全不同的脸。

麦滩本来就是富二代，富二代极少有独子的，有钱人都生得多，本能告诉他们要多生一点孩子好保险地继承家业。这种行为和仓鼠没有什么两样，都是想基因多保存一点。

“是不是我杀的，警察早就告诉你了，你问我做什么？”除了在麦滩面前我会



失态，在任何人面前我都很冷静。

“我哥不是那种会疯狂到寻死的人，我太了解他了。”

“是吗？”我把海螺埋好，拍了拍手，搓着湿泥，转过身，看着麦汛的眼睛，

“我陪他睡了六年，彼此进入对方的身体，深入交流，可是，我了解他吗？”

我的脸上带着一种自嘲，麦汛不管什么时候和麦滩在一起，都没有人会多看他一眼，如果说麦滩继承了父母所有相貌上的优点，那麦汛就是为了记录他们父母的缺点而来到世界上的。

明明是亲生的兄弟，却长得如此不一样。我见过他很多次，每年放假他都会从美国回来，和家人度过一些日子，但大多数时候，他都是躲在房间里打新款游戏，或者看漫画，不参与任何家庭生意的讨论，也不会有过分的意见。

他就是普普通通的有钱人家子弟，和我们见过的所有经历单纯身处富贵的富二代一样，喜欢穿名牌的T恤，穿好的跑鞋，带着最新款的苹果播放器，拿着手机不停地按着短信，极少和人说话，说起来也是一副神游天外的表情。

有时候晚上唱歌的时候，麦滩会叫上他，他来了之后就坐在一角，唱几首英文歌作罢，有麦滩的时候，我们都很容易忽视这个人，幸好他也知道自己的位置，不吵不闹不作怪，所以麦滩极宠他，在金钱上尽力满足他，反正那钱也本来应该有他一半。

麦滩和麦汛像是完全不搭界的两个世界的人，没有一丝相同的地方，但如果你不小心从电话里听到他们的声音，会发现他们居然有一模一样的声音，有几次连打电话到他家的我都不小心听错，你可想造物者的神奇，谁也不会怀疑他们是亲兄弟。

麦汛看着我的眼睛，像是秃鹫盯着一块腐肉。

“就是你杀的，你这个疯女人。”说得一点挽回的余地都没有。

我没有一点办法，他的执著也是富二代的执著，自以为是，整个宇宙都在听他的安排。

“去找证据吧！把我送去枪毙好了。”我看了一眼麦滩墓碑上的照片，他和我第一次见到的时候一模一样，时光永远不会让他老去，他在我灵魂里像是胎记一样要跟着我轮回转世的，就算他上身到麦汛身上，要把我拉下去当他的祭品，我也没办法，所以，我只能说，“反正我也不在乎。”

麦汛不为所动，“我一定会找到证据的，你等着。”

我已经走出了几步远，头也不回地摇摇手，“好的，我等着。”



吓走这种情场骨灰级高手，他们像最狡猾的狐狸，有一点不对劲就跑得远远的，想要从他们身上拿到好处，绝不能犯任何错。

就在我犯了这个错之后，致命的一击来了，麦汛出来了，还带着警察，说是要我配合调查麦滩的交通事故案。

就像是玩游戏到了高潮地方，我用尽心力打了一路的怪，终于找到了最大的BOSS，眼看就要拼血干掉这个大怪，得到自己想要的宝物，却在最后的关头，被潜伏在暗处的刺客给秒杀了。

我眼睁睁地看着那个钻石王老王站起来，对我说：“等你有空了再联系。”我看着他远去的背影，我知道他再也不会联系我，就算我化再好的妆，穿再好的衣服都没有用。

功亏一篑，我望向麦汛，恨不得眼神可以化成刀，剁他成肉泥。他满不在乎地望着我，表情全是得意。

警察又继续给我做笔录，“我们查了麦滩死前最后的一次通话，是你打电话给他的，在接到电话后大约十分钟发生了车祸，请问，你们当时谈了什么？”

“我打电话求他不要和我分手，我愿意做他的地下情人。”说这话的时候，我没有抬头直视警察，只是用牙尖咬了咬自己下唇处的溃疡，化脓的伤口已经是白烂一片，咬下去的时候痛得浑身冒汗，尝到了新的血味，带着海的腥味。

“他怎么说的？”

“他拒绝了，挂上了电话，我们通话只有几十秒。”

“你有没有说过什么话刺激到在开车的麦滩？”

我终于抬头冷笑了，“我是谁？我有什么本事刺激到他去死？难道我在电话里学鬼叫，他就会吓死？”我直视警察的眼睛说道，“你最好先去调查一下麦滩是一个怎么冷静的人再来录口供会比较好。”

“打完电话你去做什么了？”

“开房。他不要我，我总不能还为他守节吧！”

这笔录也只能做到这里，我又出了警察局大门，等着我的是麦汛那一张失望的脸。

我伸手就给他一个耳光，用尽力气去甩的，五指震得发木，指着他的鼻子歇斯底里地在警局门口大骂：“你他妈个浑蛋，杀麦滩，谁最有好处？是你，是你这个王八蛋。我杀他有什么用，他死了我连口热饭都吃不上。没他我怎么住最好的公寓，购新款的香水，没他谁来养我，我连地下情人都肯做，我怎么会杀他？”

这是麦滩死后，我第一次失态，我在人来人往的街头对他拳打脚踢，放声大哭。

如果我的乌鸦嘴真的能灵验，就让麦汛也消失吧！他的疯狂在毁灭我，麦滩摧

毁我的灵魂，他却把我的肉体赶上绝路。

我只不过是对有钱人说了一句难听的话，就要有这样的下场，我真想用周星驰《功夫》里包租婆的声音大叫：“无谓赶尽杀绝吧！”

你怎么 舍得我血肉淋漓



接下来的日子，我和麦汛像是两只困兽，关在一个叫仇恨的笼子里，相互厮杀。

他认定是我杀了麦滩，而我恨他不肯放过我，给我活路。他经常堵在我回公寓的路上，我们面对面就是吵架，有时候还会动手。

这真是难堪的日子，在我们对骂时。

“你这个疯女人。”

“你是个变态佬。”

“我不会放过你的。”

“你有本事杀了我，为你哥报复，不要阴魂不散。我告诉你，麦汛，我根本就不怕你们麦家的人，就算是麦滩变鬼回来，我都不怕，我会怕你？”我满眼的轻蔑。

麦汛就抓狂，揪着我的头发往电梯口上撞。我额头撞出伤口，血迷了眼，也不报警，警察不会帮我杀了他，解不了我的恨。

有时候我怀疑麦汛纠缠我，只不过是因我是他哥唯一的遗留品。麦滩死去后，私人用品都被烧掉，不存在于这个世界，只有我，麦滩一手调教出来的女人，活生生的人，不能人道毁灭。

只要我存在，他就永远摆脱不了他哥的影子，他就永远是那个红花下面的绿叶，他就是英俊帅气优秀得没有任何缺点的麦滩的陪衬，就算 he 现在是麦家唯一的继承人也消除不了这个阴影。

除非我不存在，或者，我不再是麦滩的遗物。

我怀疑麦汛再这样纠缠下去，说不定我真会控制不住把他杀了。我收拾了东西，准备离开这个城市，远离这一切的是非。

当我快收拾好一切的时候，入夜，门外有了声音。我拉开门，看到麦汛正提